

扎实推进平安建设 全力构建和谐漯河

——2009年漯河区平安建设工作综述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高俊峰到漯河区调研平安建设工作

2009年,漯河区扎实开展平安创建活动,不断创新工作机制,努力夯实基层基础,严格落实平安建设各项措施,实现了“七个不发生”的总体目标。全区刑事案件发案数、火灾事故等与去年同比均大幅下降,人民群众对政法机关公正执法满意度明显提高,公众安全感明显增强,被市委、市政府评为“2009年度信阳市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县(区)”。

实施“利剑”工程,在严打整治上下工夫
高扬严打利剑,对命案、黑恶势力和“两抢一盗”等犯罪活动进行重拳打击。一是强力开展命案攻坚。以“二升一降”为目标,灵活运用各种侦查谋略,锲而不舍,始终保持命案攻坚的高压态势。全年破获现行命案10起,侦破命案积案5起,抓获外省命案逃犯4名,本省外市命案逃犯2名,本地上网命案逃犯1名。二是重拳打击黑恶势力。始终坚持打早打小,除恶务尽,除恶务尽。2009年,该区共摸排打掉涉黑团伙1个,一审判决

团伙成员13人;打掉恶势力团伙4个,一审判决团伙成员30人。三是严厉打击盗抢犯罪。坚持打防并举,明确奖惩,强力推进,组建了20人的便衣侦查队,加强对重点部位的蹲守,共破获“两抢一盗”案件1350起。打击“两抢一盗”犯罪等项工作各项绩效位居全市前列,并受到省、市通报表扬。四是强力整治治安乱点。对省、市挂牌的7个治安混乱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进行了重点治理,有效地改变了混乱局面,净化了治安环境,收到了“治理一点,辐射一片,稳定一方”的社会效果。

实施“织网”工程,在治安防控上下工夫
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专群结合、依靠群众”的方针,落实人防,巩固物防,推进技防,着力编织三张“防控网”,进一步健全治安防控体系。一是筑牢“技防网”,全面监控治安。2009年,全区新增视频监控探头1227个,累计建设监控点4035个,技防覆盖率达87.8%,楼院技防率达90.1%,城区门店、商铺安装联网报警器1623个。农村乡镇已建成8个三级监控平台。全区158个行政村全部开通了“平安互助网”。技防体系的建立和完善,有效压缩了犯罪空间,有力震慑了违法犯罪。2009年,全区利用“技防网”破获刑事案件11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7人,“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财案件明显减少。二是织严“人防

网”,增强防控能力。漯河区不断完善以公安110为龙头,以巡特警、派出所民警为骨干,以村(社区)警务室为依托的“网格化”巡逻防控体系,极大地提升了驾驭治安局势的能力。三是编密“民防网”,实施群防群治。在城区建立专职治安巡逻队,在社区大力推广义务巡逻,在乡村两级实行专兼职治安队伍巡逻,加强巡逻防范。在城区实行楼院联防,在农村实行十户联防,形成“社区管控、街面巡控、单位守控、邻里守望”的社会治安防控格局。2009年,全区各级巡防组织在治安巡逻中共抓获现行违法犯罪嫌疑人116名。

实施“治源”工程,在化解矛盾上下工夫
漯河区把排查化解矛盾纠纷作为维护稳定、促进和谐的根本工作来抓,积极探索源头预防新机制。一是畅通“大接访”渠道。严格实行“处级领导联系乡镇办事处,分包信访稳定工作”、“每日处级领导接访”等制度,倾听民意,关注民生,确保群众的心里话有处说,意见有人听,困难有人帮,矛盾有人调,零距离满足群众诉求。2009年,该区处级领导干部参加接访224人次,共接待来访群众411批2139人次。领导大接访活动的开展,使一大批群众反映的问题得到了妥善解决。二是建立“大排查”机制。全区建立了以区委群工部为龙头,乡镇办事处综治工作中心为纽带,村民调中心为基础,村民组长为前哨的矛盾排查调处工作体系,实行平时定期排查、重要时期重点排查、敏感时期超前排查,共性问题联合排查、突出问题专项排查,严格做到勤排查、早介入、不留死角。三是落

实“大解决”责任。按照“发现得早、控制得住、处置得好、群众满意”的工作目标,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依法依策依情予以妥善处理,对重大矛盾纠纷坚持挂牌督办制度,严格落实“定领导、定专人、定措施、定时限、包解决”的“四定一包”责任制,切实把问题化解在基层,化解在当地,化解在萌芽状态,真正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难事不出区,矛盾不上交”。2009年,全区共化解矛盾纠纷1051起,调成1048起,调成率为99.7%,成功化解8起群体性事件,无赴京非正常上访、集体访,被省委、省政府授予“2009年度信访工作先进县(区)”称号。

实施“强基”工程,在夯实基础上下工夫
漯河区不断加强综治基层基础建设,进一步加强综治工作中心规范化建设,强化综治中心“五联”工作机制,实现社会治安联防联控,矛盾纠纷联合调解,重点工作联动联动,突出问题联合治理,基层平安联合创建。全区所有村(社区)全部建立了治保、民调、巡防、重点人群教育管理和警务工作“五位一体”的综治办,进一步

完善了村级综治办的组织和职责等各项制度。进一步加大“两所一庭”建设力度,继续坚持政法干警向基层倾斜,充实基层政法单位力量,不断加大“两所一庭”建设力度。2009年,该区共建成“两所一庭”38个,其中,一级庭所4个,基层政法部门各项硬件建设均已达标。

实施“普法”工程,在宣传教育上下工夫
漯河区按照“以点带面,城乡互动,常抓不懈”的工作思路,把法制教育作为预防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推进依法治区的一项根本工作来抓。一是集中宣传教育。通过丰富多彩、灵活多样的宣传形式,深入开展法律宣传“八进”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加大爱路护路宣传教育,确保铁路运输安全畅通,被省护路领导小组评为“2009年度铁路护路先进单位”。二是开展送法活动。全年共发放《农民进城务工法律知识问答》、《法律援助指南》等法律知识手册3000余份。三是实施法律援助。实施“金手杖”工程,及时办理农民工维权案件。全区16个司法所挂牌成立了农民工维权工作站。设立了律师、基层司法工作者进乡村、进社区法律咨询服务站(点)20个。开通了12348法律咨询电话,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对年老、残疾等当事人,实行上门服务。对涉及农民工、下岗职工的司法鉴定事项一律减收20%以上的法定标准费用,深受广大好评。

实施“满意”工程,在提升“两率”上下工夫
认真组织开展以“关注民生,走近群众”为主题的“让人民满意”活动,精心制定了《“关注民生,走近群众”全区政法干警大走访活动实施方案》,公开向社会承诺十项为民服务措施,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社会各界人士监督。全区500余名干警按照“十个必访”的工作要求,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串百家门,听百家言,知百家事,解百家忧,送温暖,送法律,送服务,听民声,察民情,排民忧,解民难,护民权。从群众不满意的地方改起,从群众满意的地方做起,在一点一滴中增进与群众的感情,增加群众的信任,赢得群众的支持。在2009年度全省“两率”调查中,漯河区公众安全感指数为94.67%,比2008年上升了0.67个百分点;群众对政法机关执法满意度为92.2%,比2008年上升了0.9个百分点。全区政法干警大走访活动拉近了警民距离,密切了警民关系,树立了政法干警良好形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漯河区区委书记董明,区长邵崇森,区委副书记孙琳,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董立武等出席全区政法平安建设暨信访稳定工作会议

做信阳市的老工业基地、老商贸基地,随着经济社会加速转型及城市的发展,社会矛盾更加凸现,新旧矛盾交织,人民群众的利益诉求越来越多。对于群众反映的问题,尤其是群众反映比较集中或比较严重的深层次问题和矛盾,漯河区通过领导干部接访,把握问题的是非,疏导群众的情绪,调动各种行政资源,从根本上有效解决信访难题。

漯河区自2008年7月1日开展领导干部大接访活动以来,实行了区委书记、区长每月至少一次接访;区处级党政领导每天轮流接访;全区各乡镇、办、区直各单位科级以上干部每日轮流挂牌接访制度。在大接访活动中,来自群众相对集中,来访量较平时明显增多。2008年7月份以来,全区各级、各部门参加接访的

听民意 解民忧

漯河区领导干部接访成效显著

科级以上领导干部5300余人次,接待来访群众6390批9320人次,其中区处级党政领导干部参加接访490人次,共接待来访群众781批3310人次。在接访中及时化解不安定因素3101起,及时化解率达到96%。在大接访活动中发现的信访问题,采取领导接访解决、干部下访督办解决、领导包案解决、市督查组帮助解决、帮扶济困解决等形式,将其及时妥善地解决在当地,人员稳控在当地,全区呈现出赴省以上信访量明显减少、越级上访大幅下降的良好态势,领导干部接访成效显著。

2008年以来,全区实现了无赴京到省非正常上访、集体访。漯河区从2007年的信访工作后进单位,到2008年的全市“群众工作先进县区”,再到2009年的全省“信访工作先进县(区)”,三年时间实现了信访工作的三大跨越。

带头接访察民意。全区各级各部门将领导干部接访,推动信访问题的解决列入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

强统筹协调,确保干部接访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挥更大、更广的作用。2008年7月份以来,该区处级党政领导一直坚持带头接访,22名区处级党政领导干部平均月参加接访1次以上,其中区委书记、区长每月坚持接访1次(其中国庆节等重大活动期间各增加1次),因外出不能参加接访的,分别由区委办、区政府办根据情况进行了及时的调整,杜绝了“缺岗”现象发生,从而保证了干部接访制度的全面落实。

主动约访解民忧。为提高接访

工作实效,该区在各级群众来访接待室,都安排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来访群众的登记工作。对登记后的信访案件进行分类梳理,根据案件性质和群众意愿,及时安排接访时间和接访领导。对登记预约的信访案件,由接访领导召集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提前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研究,形成初步答复意见,避免接访活动流于形式,使接访过程变为解决问题和做好群众思想工作的过程,力促“事要解决”。

带民上访排民忧。由于漯河区特殊的地理位置,群众来反映的问题与市直及其他县区交叉的现象比较突出,出现了很多“三跨三分离”的信访案件。为了化解矛盾,接访干部通过积极协调、带民上访的方式,及时帮助信访人解决实际困难。

2009年,漯河公安分局在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领导下,着力推进平安建设工作,用热血汗水和忠诚奏出一曲曲优美而动听和谐乐章。

高扬利剑,依法严惩各类刑事犯罪成效显著。该局始终坚持以打开路、打防结合的工作思路,全年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949起,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1600余人。一是强力开展命案攻坚。全年破获现行命案10起,命案积案5起,抓获外省命案逃犯4名。二是向黑恶势力发起凌厉攻势,共打掉黑恶势力团伙6个,一审判决30人;打掉黑社会性质团伙1个,一审已判决13人。三是依法严惩盗抢等犯罪活动。该局共破获“两抢一盗”案件1350起,抓获“两抢一盗”犯罪嫌疑人228人。四是严厉打击经济犯罪。全年破获经济案件122起,挽回经济损失200余万元。五是全面开展禁吸戒毒攻坚战。共侦破各类涉毒案件17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6名,查获吸毒人员147人,缴获各类毒品600余克。

连施高压,持续开展社会治安整治行动。该局一是由刑侦部门牵头,与巡警大队、派出所一起成立便衣小分队,对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两抢一盗”、流窜扒窃等多发性侵财案件进行重点打击。二是由巡警大队牵头,派出所配合,在城区主干道上公开着装巡逻,震慑犯罪分子。三是大规模开展集中整治。四是重点治乱。在全面分析市区刑事发案的基础上,确定六个社会治安重点治理区域,明确整治责任单位,采取整治措施,实现了治安乱点明显改善、发案率逐渐下降的目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严密防范,用汗水铸就治安防线的铜墙铁壁。该局一是强化巡警队伍建设。二是加强基础防控。目前已安装视频监控探头1380个,让违法犯罪无处遁形。三是严格治安管控。连续开展对辖区金融单位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校园及周边秩序进行整治,对电子游戏机经营场所进行集中整治,强化实有人口、出租房屋管理,推进重点人口和出租房屋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强力挤压违法犯罪空间。

推进“三项建设”,进一步筑牢基础工作的基石。该局一是加强公安信息化建设,继续强力推进科技强警进程。二是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提高全局整体执法水平,网络信息化建设等得到进一步深化。目前该局实现了执法办案网上流程管理、网上审批、网上监督和网上考评。三是建立大走访长效机制,进一步加深警民鱼水之情。全局民警下社区共计入户走访9977户,服务群众咨询法律和业务问题1300余次,发放《致辖区居民一封信》、《征求意见书》等各类宣传材料6.9万余份,征求意见建议问题1501条,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2516件。

2009年,该局实现了综合绩效考核全省建制分局第一、中原卫士杯竞赛活动全市第一、整体绩效考核全市第一等佳绩。

漯河公安分局:奏响平安和谐乐章

漯河区检察院:为打造平安漯河作贡献

2009年,漯河区检察院紧紧围绕工作大局,不断加强和改进法律监督工作,以“全面争先,勇创一流”为奋斗目标,加大办案力度,在2009年度全市检察机关业务目标考评中再次荣获第一名并被评为先进检察院。

理思路,抓机制,高目标定位。该院一是明确工作方向,理清工作思路,增强搞好工作的信心。二是保持奋发向上的精神状态。将创先争优工作作为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的一项基础性、经常性的工作来抓,不断激发全体检察人员的工作热情。三是端正执法思想,将领导班子打造成为政治坚定、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廉政勤政、团结协调的坚强领导集体,带一流队伍、创一流业绩。四是整合一体化工作机制,提高侦查职务犯罪案件工作的水平和效率。做到部门各司其责,相互配合,注重效率,讲求实效,责权明确,奖惩分明。

定制,抓队伍,高标准要求。该院一是坚持以人为本,用好干部,抓好班子,带好队伍。把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和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与服务大局相结合、与履行检察职能过程中规范执法行为相结合,队伍素质得到了很大的提高,作风得到了进一步转变;二是将队伍建设、业务办理流程管理和事物管理等相关规定和制度归类整理,编印成《检察官必读》,发至每位干警,强化队伍管理,提高执法水平。三是坚持落实“两项制度”一项原则”,即中层干部年度任期制、后三名淘汰制和竞争中业绩优先原则,培养和选拔了一大批优秀干部。

干事业,抓办案,高速度发展。该院一是做到重点打击黑恶势力犯罪和危害群众安全的多发性侵财犯罪,打击“两抢一盗”工作一直走在全市的前列。二是认真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利用审查批捕、审查起诉职能,对案件多发的部门和岗位,通过发检察建议,堵塞漏洞,减少犯罪。积极配合公安、法院等部门参与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采取深入社区、学校上法制课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教育。三是突出查办职务犯罪工作重点,加大打击力度。全年立案查处贪污贿赂案件15件19人;立案查处渎职侵权案件10件13人。四是强化诉讼监督,维护司法公正。进一步加大力度,刑事抗诉工作成绩显著,提出刑事抗诉5件6人,改判5件6人。民行监督把着力点放在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上。注重加强刑罚执行监督,积极开展驻所检察工作,保证监管场所的安全稳定。五是继续深入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司法政策,做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六是强化保障,增加投入,促进整体工作。

漯河区法院

强化职能 关注民生 促进平安建设

2009年以来,漯河区法院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构建和谐为目标,明确立足审判、执行工作,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指导思想,提出了以开展打击“两抢一盗”专项斗争、诉讼调解工作和涉诉信访工作为重点的落实措施,积极开展平安漯河建设。

一、严惩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该院大力加强刑事审判工作,在继续狠抓大案、要案审理的同时,积极开展了打击“两抢一盗”专项斗争,共审结“两抢一盗”案件126件227人,对其中的12人判处了10年以上有期徒刑,对其中4人判处了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在全省打击“两抢一盗”专项斗争评比中,该院取得了较好成绩。

二、强化民事调解,化解社会矛盾。进一步强化了调解工作,按照省高院的统一部署,积极开展了

调解年活动,创新、完善了调解工作机制,总结、推广调解经验,受到上级法院的表扬和充分肯定。积极转变审判观念和方式。从事民事商事审判的干警以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为指导,改变了过去坐堂问案的审判方式,大力推行马锡武审判方式,深入乡村、企业开展巡回审判,机关民事庭和基层法庭的巡回审判率分别在20%和40%以上。

三、加强信访工作,妥善解决涉诉信访案件。该院一是继续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实行信访工作目标管理和“一票否决制”,对涉诉信访工作进行规范管理。实行了信访工作公开听证、例会办理、季度通报和领导包案制度,严格责任追究,确保信访工作取得实效。2009年,共受理涉诉信访案件64件,较上一年下降了43%。二是认真落实院长接待日制度,开展集中接访活动,妥善解决涉诉信访案件。三是充实涉

诉信访工作力量,改善工作条件,提高工作效率。

四、落实便民措施,开展司法救助。把便民服务工作纳入各部门的日常工作规范,坚持常抓不懈,力求人民满意。进一步完善司法救助措施,为弱势群体开设绿色通道。加强立案工作,实现了统一立案,快捷立案;农村法庭做到了当即起诉,当即受理。对经济特别困难的当事人,切实减免诉讼费,落实“先执行,后收费”的执行工作规定,以保障当事人诉权和申请执行权利。对农民工工资案件做到快立快审快执行,加大对农民工的保护力度。

五、加大执行力度,维护法律权威。通过加强执行管理、完善执行方法、建立震慑机制等措施加大了执行力度。同时持续开展清理执行积案工作,已清理执行积案1233件,占执行积案总数的98.9%,完成了清理执行积案工作,维护了法律权威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漯河区司法局: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2009年,漯河区司法局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大力开展以“法律六进”和“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为主要内容的“五五”普法工作,着力提高公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以构建“大调解”为契机,积极做好人民调解和安置帮教、社区矫正工作,及时调处各类矛盾纠纷,筑牢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

加强领导,强化措施,力求平安建设取得实效。该局党委把平安建设工作作为头等大事来抓,始终坚持以“保稳定、促发展”为重

点,把创建平安单位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司法行政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形成了局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协助抓,职能股室具体抓,全体司法行政系统工作人员积极参与的良好工作局面。

发挥职能作用,落实各项维稳措施。该局一是以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为抓手,营造良好法治氛围。以“每月一法”和“法律六进”活动为载体,积极组织协调计生、社保、土地、税务、林业、公安、水利等相关部门,整合力量努力开创大普法格局,每月开展一次针对

性、主题突出的法律宣传活动,同时在每月的第一个周日组织律师在法律服务点免费开展法律咨询和法制宣传,保证月月有活动。继续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2009年,漯河区的五星办事处西村、金牛山办事处和孝营村、董家河乡把过塘村3个村被评为省级民主法治村,全区的省级民主法治村达到了10个。二是夯实调解组织,完善调解网络,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力度,落实矛盾纠纷排查月报制度,对重点、

疑难纠纷进行监控。一年来,全局共排查各类纠纷1051起,调成1048起,调成率在97%以上,防止群体性上访14起。三是加强衔接帮教,预防和减少刑释解教人员重新犯罪。2009年全区112名回归的刑释解教人员都已登记造册,纳入帮教计划,制定了帮教协议,落实定期回访,其中对5名在家创业的刑释解教人员协调减免收费,帮助其顺利创业,无托管现象和重新犯罪现象发生。四是继续深化律师参与接访制度,化解社会矛盾,提高政府依法行政决策和依法行政水平。2009年,该局共安排了30名律师轮流参与接访接待,全年共接待群众来访100起300余人次,依法处理突发性群体事件16起,受到了市、区领导的充分肯定。五是法律援助工作进一步向纵深发展。

本版策划:夏青云 组稿:王文业 张中秋 摄影:黄忠强